

附件 2: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研究拟订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制定相关政策。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全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指导县（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落实考核标准；拟订落实并指导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

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指导落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城市设计管理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规划统筹和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全市乡镇、村庄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城乡规划行业管理。承担吉林市城乡规划委员会有关具体工作。

7.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8.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负责建设用地、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依法审批城市规划区范围的新、扩、改建项目，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依法组织对各类建设工程的规划核实；依法规划审批道路、桥梁、地上

(地下) 各类管线等市政工程基础设施项目；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9.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开发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研究建立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组织指导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

10.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11.负责落实省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配合省自然资源厅管理地质勘查行业、省级地质勘查项目，配合实施国家和省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2.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策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13.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产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4.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市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全市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5.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负责管理自然资源标准化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16.根据省、市党委政府授权，对县级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级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7.统一领导和管理工作吉林市林业局。

18.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1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职能转变。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统筹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设23个内设机构，分别为：

1.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文电、安全保密、档案管理、政务督查、政务信息、政务公开、新闻宣传、信息化建设等工作；承担机关重要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机关资产管理、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指导派出机构、直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承担组织编制规划和自然资源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工作；开展重大问题调查研

究，负责起草局重要文件文稿，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综合改革有关工作；承担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承担综合统计和系统内专业统计归口管理；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管理形势分析。

2.执法监督处（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指导自然资源违法线索处理工作；组织查处重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测绘地理违法案件，指导协调全市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协调解决跨县（市）区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行政执法、行政处罚的综合协调指导工作；指导自然资源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依法依规开展自然资源督察工作，承担市级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有关具体工作；配合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承担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管理相关工作。

3.法规处。承担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工作；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负责建议、提案办理；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有关工作；负责规划核实工作。

4.财务审计处。承担自然资源非税收入征收和专项资金管理工作；拟订有关财务、资产管理和审计方面的制度规定；承担局机关财务收支核算；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管；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工作；管理局机关基本建设、重大专项投资、重大装备；参与提出自然资源管理领域重大备选项目；负责内部专项审计、局所属单位财

务收支审计及本系统单位负责人（局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内部审计工作。

5.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按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开展自然资源定期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定期组织实施全市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开展水、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组织建设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数据库和信息管理平台；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

6.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处。拟订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管理登记资料；指导、监督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指导县级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负责或会同有关部门调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属争议。

7.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处。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组织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并落实相关考核标准；组织编制年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拟订落实并指导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负责市（县）储备机构目录更新管理和土地储备信息动

态监管工作；负责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出让及租赁的审核、报批及事中事后监管，组织和指导县（市）区建设用地供后监管工作；组织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负责闲置土地处置；承担报市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

8.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指导并落实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基准地价标准制定、价格评估及地价动态监测；指导落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节地评价考核，组织实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促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全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政策制定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负责建设用地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作价出资审核、报批及事中事后监管；承担建设项目施工和地质勘查需要临时使用国有农用地、农民集体所有土地的审核、报批工作。

9. 国土空间规划处（科技合作处）。拟订和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政策；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建立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承担报国家和省、市审批的地方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市重大专项规划；负责统筹重要控制线的划定工作并监督实施；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

测、评估和预警体系。拟订和落实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科技工程、项目及创新能力建设；承担科技成果和信息化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外事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城乡规划编制单位的资质管理工作。承担吉林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10.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拟订和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拟订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并监督实施；提出土地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并落实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负责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的审核、报批工作，对审批事项进行事中事后监管，配合行政审批办公室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等工作，审查和指导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市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包括农村宅基地）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

11. 耕地保护监督处。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承担报市政府审批的乡镇企业、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农村村民住宅等乡（镇）村建设使用农村集体非农建设用地审核、报批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用地备案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

衔接。

12. 生态修复和地质勘察处。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拟订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开发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承担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指导县（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负责落实省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配合省自然资源厅管理地质勘查行业、省级地质勘查项目，配合实施国家和省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工作，配合省自然资源厅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13. 矿业权管理处。拟订矿业权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法律法规规定和经省自然资源厅授权的市级矿产资源管理权限内的矿业权出让及登记管理实施监管；统计分析并指导全市探矿权、采矿权登记管理，调处矿业权权属纠纷；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

14. 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拟订矿产资源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承担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登记、统计和信息发布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对矿山企业资源储量进行年度审查；监督地质资料汇交，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

15. 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处。负责组织编制测绘地理信息事业发展战略；负责承担基础测绘任务和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

组织实施测绘地理信息项目，管理地理信息数据；监督管理测绘和地理信息行业市场秩序；负责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负责全市建设工程定位、验线管理工作；指导县（市）测绘和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16. 专项规划管理处。组织专项规划的编制、论证、招标及成果利用等工作；负责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相关工作，负责名镇、名村的规划统筹工作；负责城市设计工作。承担吉林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专家组办公室有关具体工作。

17. 详细规划管理处。负责详细规划的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编制、修改城市开发边界以内详细规划；负责统筹指导全市用地功能布局和分期实施；负责落实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和动态维护工作；负责组织制定城乡建设方面控制性详细规划层面的相关规划政策和技术标准。指导乡镇的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指导村庄规划的编制工作，指导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工作。

18. 建设工程规划管理处。负责审核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建筑设计方案；负责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进行事中事后监管，配合行政审批办公室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等工作；参与建设工程后期管理和规划核实工作；负责区域建筑风格、色彩及建筑立面改造等涉及建筑特色方面专项规划的实施工作，负责全局建筑工程规划归口管理工作。

19. 市政交通规划管理处。负责组织和协调编制市政设施、

交通类专项规划；负责审核规划区内道路、桥梁和地上、地下管线的建设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建设方案；配合行政审批办公室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等工作；负责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工程的前期统筹和规划协调工作，负责道路、桥梁、管线工程规划审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参与道路、桥梁、管线工程的规划核实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及市政管线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规划条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审查工作。参与城市地上、地下管网的资料普查、档案管理工作。

20.信访处。负责接待群众信访，办理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汇总分析信访信息，提出工作建议。

21.人事处。负责机关、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教育培训等工作；协助局党组负责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以及县（市）自然资源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

22.行政审批办公室。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方面有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负责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的勘查、论证、审核、上报等相关工作；负责有关行政许可证的发放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使用管理；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承担的其他行政审批事项；承担授权办理的其他政务服务事项。

23.机关党委。负责机关、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预算表1)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7,172.32	5,52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6,484.72	5,120.00	二、外交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687.60	400.00	三、国防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28.18	19.00
9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99	4.67
11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87.60	40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6,208.40	5,091.27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6.14	5.06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25				二十五、预备费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7,172.32	5,520.00	本年支出合计	7,172.32	5,520.00
3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33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7,172.32	5,520.00	支出总计	7,172.32	5,520.00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预算表2)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12,692.32	7,172.32	6,484.72	6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20.00	5,120.00	400.00	0.00	0.00	0.00	
2	111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692.32	7,172.32	6,484.72	6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20.00	5,120.00	400.00	0.00	0.00	0.00	
3	111001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692.32	7,172.32	6,484.72	68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20.00	5,120.00	40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12,692.33	1,309.74	11,382.59	0.0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9	147.19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19	147.19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19	147.19	0.00	0.00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6	56.66	0.00	0.00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6	56.66	0.00	0.00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66	56.66	0.00	0.00		
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87.60	0.00	1,087.60	0.00		
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7.60	0.00	1,087.60	0.00		
1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87.60	0.00	1,087.60	0.00		
1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299.68	1,004.69	10,294.99	0.00		
1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299.68	1,004.69	10,294.99	0.00		
13	2200101	行政运行	1,004.69	1,004.69	0.00	0.00		
1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294.99	0.00	10,294.99	0.00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20	101.20	0.00	0.00		
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20	101.20	0.00	0.00		
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20	101.2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7,172.32	5,520.00	一、本年支出	7,172.32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484.72	5,12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87.60	400.00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6				五、教育支出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8	19.01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99	4.67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87.60	400.00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08.40	5,091.28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6.14	5.06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入总计	7,172.32	5,520.00	支出总计	7,172.32	5,52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1,604.73	1,309.74	1,110.99	198.75	10,294.99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9	147.19	147.19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19	147.19	147.19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19	147.19	147.19	0.00	0.00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6	56.66	56.66	0.00	0.00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6	56.66	56.66	0.00	0.00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66	56.66	56.66	0.00	0.00
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299.68	1,004.69	805.94	198.75	10,294.99
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1,299.68	1,004.69	805.94	198.75	10,294.99
10	2200101	行政运行	1,004.69	1,004.69	805.94	198.75	0.00
1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294.99	0.00	0.00	0.00	10,294.99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20	101.20	101.20	0.00	0.00
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20	101.20	101.20	0.00	0.00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20	101.20	101.20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309.74	1,110.99	198.75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0.99	1,110.99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679.99	679.99	0.00
4	30103	奖金	125.95	125.95	0.00
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19	147.19	0.00
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66	56.66	0.00
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20	101.20	0.00
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75	0.00	198.75
9	30201	办公费	26.19	0.00	26.19
10	30205	水费	2.36	0.00	2.36
11	30206	电费	4.89	0.00	4.89
12	30208	取暖费	4.35	0.00	4.35
13	30211	差旅费	17.46	0.00	17.46
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7	0.00	0.97
15	30228	工会经费	20.16	0.00	20.16
16	30229	福利费	41.36	0.00	41.36
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	0.00	2.30
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31	0.00	70.31
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0.00	8.4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8.27	0.00	0.00	0.00	4.30	0.00	0.00	0.00	4.30	4.30	0.00	3.97	3.97	0.00

说明：

- 1、“2024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1个预算单位。
- 2、“2024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85人，其中：在职人员85人，离退休人员（不含社保局开支人员）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表8)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合计	1,087.60	0.00	1,087.6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87.60	0.00	1,087.6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87.60	0.00	1,087.60
4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87.60	0.00	1,087.60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合计					11,382.59	5,242.90	687.60	0.00	5,052.09	400.00	0.00	0.00	0.00
2	311	专项业务支出					11,382.59	5,242.90	687.60	0.00	5,052.09	400.00	0.00	0.00	0.00
3	311-专项业务支出		国土测绘与地理信息管理				1,293.62	0.00	0.00	0.00	1,293.62	0.00	0.00	0.00	0.00
4				2023-规自局-1: 500地形图更新测绘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17.00	0.00	0.00	0.00	417.00	0.00	0.00	0.00	0.00
5				2023-规自局-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交汇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76.62	0.00	0.00	0.00	876.62	0.00	0.00	0.00	0.00
6	311-专项业务支出		国土空间规划与生态修复管理				740.63	0.00	0.00	0.00	740.63	0.00	0.00	0.00	0.00
9				2023-规自局-2021年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报告编制机评审费用(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1.50	0.00	0.00	0.00	71.50	0.00	0.00	0.00	0.00
10				2023-规自局-2021年规自局历史遗留问题矿山恢复治理工程(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0.03	0.00	0.00	0.00	0.03	0.00	0.00	0.00	0.00
11				2023-规自局-吉林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66.00	0.00	0.00	0.00	566.00	0.00	0.00	0.00	0.00
12				2023-规自局-吉林市龙潭区嘉福采石有限公司板岩矿(界外)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10	0.00	0.00	0.00	1.10	0.00	0.00	0.00	0.00
13				2023-规自局-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14				2024-规自局-2024年度吉林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7.00	0.00	0.00	0.00	97.00	0.00	0.00	0.00	0.00
15	311-专项业务支出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786.45	254.00	0.00	0.00	532.45	0.00	0.00	0.00	0.00
17				2023-规自局-2020-2021年矿山开采监测余款(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2.80	0.00	0.00	0.00	22.80	0.00	0.00	0.00	0.00
18				2023-规自局-2020年第三轮矿产资源规划编制(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9.90	0.00	0.00	0.00	19.90	0.00	0.00	0.00	0.00
19				2023-规自局-《吉林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编制费(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21.30	0.00	0.00	0.00	221.30	0.00	0.00	0.00	0.00
20				2023-规自局-吉林市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区域调查(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9.00	0.00	0.00	0.00	69.00	0.00	0.00	0.00	0.00
21				2023-规自局-吉林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编制费(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				2023-规自局-地质灾害风险普查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0.25	0.00	0.00	0.00	0.25	0.00	0.00	0.00	0.00
23				2023-规自局-矿产资源勘查项目野外验收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50	0.00	0.00	0.00	5.50	0.00	0.00	0.00	0.00
24				2024-规自局-2024年矿山开采监测费用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8.00	0.00	0.00	0.00	38.00	0.00	0.00	0.00	0.00
25				2024-规自局-专业专项气象服务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26				2024-规自局-吉林市汛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27				2024-规自局-地质灾害技术支撑单位服务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8				2024-规自局-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00	0.00	0.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9				2024-规自局-矿业权招拍挂出让前期工作成本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66.00	206.00	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30				2024-规自局-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储量年报评审、核查监测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2024-规自局-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及储量年报评审(矿产资源储量统计质量监控)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9.60	0.00	0.00	0.00	19.60	0.00	0.00	0.00	0.00
32				2024-规自局-聘请地质灾害专家技术服务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10	0.00	0.00	0.00	2.10	0.00	0.00	0.00	0.00
33	311-专项业务支出		综合业务管理				243.79	0.00	0.00	0.00	243.79	0.00	0.00	0.00	0.00
34				2023-规自局-2020年不动产租车相关费用(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35				2023-规自局-人员综合业务管理(非定额)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44	0.00	0.00	0.00	2.44	0.00	0.00	0.00	0.00
36				2023-规自局-全系统财务内部审计工作经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3.00	0.00	0.00	0.00	13.00	0.00	0.00	0.00	0.00
37				2023-规自局-公用经费非定额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6.69	0.00	0.00	0.00	16.69	0.00	0.00	0.00	0.00
38				2023-规自局-办公楼窗户维修更换(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0.60	0.00	0.00	0.00	30.60	0.00	0.00	0.00	0.00
39				2023-规自局-办公设备购置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40				2023-规自局-办公设备购置(结余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50	0.00	0.00	0.00	6.50	0.00	0.00	0.00	0.00
41				2023-规自局-法律顾问服务费(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00	0.00	0.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42				2023-规自局-综合业务管理(非定额)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1.76	0.00	0.00	0.00	11.76	0.00	0.00	0.00	0.00
43				2023-规自局-行政办公楼屋面彩钢板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00	0.00	0.00	0.00	7.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4				2023-规自局-补缴社会保障缴费支出(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6.00	0.00	0.00	0.00	76.00	0.00	0.00	0.00	0.00
45				2024-规自局-基本农田保护标牌维护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	0.00	0.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46				2024-规自局-综合业务管理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30	0.00	0.00	0.00	12.30	0.00	0.00	0.00	0.00
47				2024-规自局-综合业务管理(非定额)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48				2024-规自局-聘用人员工资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8.50	0.00	0.00	0.00	18.50	0.00	0.00	0.00	0.00
51	311-专项业务支出	自然资源信息化运行维护					524.50	173.60	0.00	0.00	350.90	0.00	0.00	0.00	0.00
56				2023-规自局-2020年规自局不动产登记数据备份(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9.90	0.00	0.00	0.00	39.90	0.00	0.00	0.00	0.00
57				2023-规自局-2020年规自局电子政务平台系统维护费(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00	0.00	0.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58				2023-规自局-2021年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硬件环境及网络外包服务项目(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9.90	0.00	0.00	0.00	79.90	0.00	0.00	0.00	0.00
59				2023-规自局-2021年吉林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系统等保及维护(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3.00	0.00	0.00	0.00	23.00	0.00	0.00	0.00	0.00
60				2023-规自局-2021年规自局网络专线服务费(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40	0.00	0.00	0.00	12.40	0.00	0.00	0.00	0.00
61				2023-规自局-吉林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系统等保测评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62				2023-规自局-数据整合一张图系统升级改造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00	0.00	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63				2023-规自局-规自局购置核心交换机(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90	0.00	0.00	0.00	1.90	0.00	0.00	0.00	0.00
64				2024-规自局-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硬件环境外包服务项目(2023-2025)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9.90	0.00	0.00	0.00	69.90	0.00	0.00	0.00	0.00
65				2024-规自局-不动产登记信息集成项目硬件托管联通IDC机房费用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00	0.00	0.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66				2024-规自局-不动产登记审批系统网络及硬件环境服务项目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73.60	17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				2024-规自局-不动产进驻城区市民服务中心网络专线服务项目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40	0.00	0.00	0.00	12.40	0.00	0.00	0.00	0.00
68				2024-规自局-吉林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日常维护服务项目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5.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69				2024-规自局-局中心机房存储设备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8.00	0.00	0.00	0.00	18.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0				2024-规自局-局中心机房更换防火、UPS电池、交换机设备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50	0.00	0.00	0.00	8.50	0.00	0.00	0.00	0.00
71				2024-规自局-网络专线服务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6.00	0.00	0.00	0.00	16.00	0.00	0.00	0.00	0.00
72	311-专项业务支出		自然资源管理				7,734.60	4,815.30	687.60	0.00	1,831.70	400.00	0.00	0.00	0.00
79				2023-规自局-2020年制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4.00	0.00	0.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80				2023-规自局-2022年度吉林市历史文化名城自评估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82				2023-规自局-2023年吉林市(城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项目(*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8.00	0.00	0.00	0.00	0.00	98.00	0.00	0.00	0.00
83				2023-规自局-2023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工作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0.00	0.00	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84				2023-规自局-2024年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8.00	0.00	0.00	0.00	78.00	0.00	0.00	0.00	0.00
85				2023-规自局-23年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及吉林市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方案编制工作(*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4.00	0.00	0.00	0.00	25.00	79.00	0.00	0.00	0.00
86				2023-规自局-"多规合一"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77.60	0.00	0.00	0.00	177.60	0.00	0.00	0.00	0.00
87				2023-规自局-修订《吉林市规划技术管理规定》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0	0.00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89				2023-规自局-吉林市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8.60	0.00	0.00	0.00	0.00	78.60	0.00	0.00	0.00
90				2023-规自局-吉林市中心城区历史街区、历史建筑普查认定以及测绘、建档、标牌制作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0.00	0.00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91				2023-规自局-吉林市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数据平台建设及动态维护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0.00	0.00	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92				2023-规自局-吉林市地下管网普查及更新维护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40.00	0.00	0.00	0.00	440.00	0.00	0.00	0.00	0.00
93				2023-规自局-吉林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工作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3.00	0.00	0.00	0.00	73.00	0.00	0.00	0.00	0.00
94				2023-规自局-吉林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定级与基准地价制定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8.00	0.00	0.00	0.00	98.00	0.00	0.00	0.00	0.00
95				2023-规自局-土地储备系统数据年度更新录入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96				2023-规自局-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10	0.00	0.00	0.00	0.00	10.1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7				2024-规自局-不动产信息共享集成升级改造项目 (不动产收费网上办理)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				2024-规自局-吉林市2023年土地征收和成片开发方案及吉林市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方案编制工作(*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3.00	0.00	1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9				2024-规自局-吉林市不动产、房产、税务一窗受理平台(不动产、税务、房产审批收费平台)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镇低效用地开发专项规划编制(2023-2025)(*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5.50	0.00	4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7.20	0.00	7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				2024-规自局-吉林市标定地价更新及国有农用地基准地价更新(*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3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项目(*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8.00	0.00	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4				2024-规自局-土地评估费(土地一级市场划拨、协议出让)(*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30	0.00	8.50	0.00	0.00	0.80	0.00	0.00	0.00
125				2024-规自局-土地评估费(土地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6.00	0.00	6.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126				2024-规自局-土地资产权益专家评审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0	0.00	0.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127				2024-规自局-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专家论证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8				2024-规自局-批而未供土地上图入库工作(*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0.00	0.00	45.00	0.00	0.00	45.00	0.00	0.00	0.00
129				2024-规自局-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				2024-规自局-矿业权出让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矿业权出让必要的地质条件)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55.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1				2024-规自局-矿业权出让后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验收。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10.00	8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2				2024-规自局-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80	0.00	0.00	0.00	7.80	0.00	0.00	0.00	0.00
133				2024-规自局-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矿业权出让前期要件)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4				2024-规自局-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报告编制及评审费用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1.80	22.80	0.00	0.00	39.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表(预算表9)

预算单位: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类型1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5				2024-规自局-耕地资源质量分类2023年度更新与监测工作和2024年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工作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136				2024-规自局-节地评价项目专家评审费(*政府性基金)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80	0.0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7				2024-规自局-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监管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719.40	71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				2024-规自局-采矿权评估费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2.00	0.00	0.00	0.00	32.00	0.00	0.00	0.00	0.00
139				2024-规自局-采矿权评估费(矿业权出让前期成本)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				占补平衡补充耕地指标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889.70	2,88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1	311-专项业务支出		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执法				59.00	0.00	0.00	0.00	59.00	0.00	0.00	0.00	0.00
142				2023-规自局-七家子区域矿产资源违法案件勘测鉴定(重新安排)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7.00	0.00	0.00	0.00	47.00	0.00	0.00	0.00	0.00
144				2024-规自局-卫片执法图斑核查及数据审核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00	0.00	0.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表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矿业权出让前期要件）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组织专家对提交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评审，支付评审费用。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专家对提交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评审，支付评审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专家评审方案个数	>=1个	>=1个	10
		质量指标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达到一定评审覆盖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时限	<=20工作日	<=20工作日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40

预算表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2022-2023年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60				
	其中：财政拨款	71.6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开展城市地价动态监测工作，达到监测结果准确，预计会如实反映土地市场动态变化分析层度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城市地价动态监测工作，达到监测结果准确，预计会如实反映土地市场动态变化分析层度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标准宗地数量	>=120个	>=120个	10
		质量指标	监测成果上报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年度监测成果上报	0	12月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市场动态变化分析能力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土地评估费（土地一级市场划拨、协议出让）（*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0				
	其中：财政拨款	8.5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预计通过评估保障我市协议、划拨供地价款的准确性，达到国家要求标准，保障我市城市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通过评估保障我市协议、划拨供地价款的准确性，达到国家要求标准，保障我市城市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宗地数量	>=1宗	>=5宗	20
		质量指标	报告采用率	>=95%	>=95%	20
		时效指标	报告撰写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价评估能力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占补平衡补充耕地指标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89.70				
	其中：财政拨款	2889.7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我市经开区吉林化纤碳纤维产业基地等项目，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完成数据采集、指标划拨、补充耕地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我市经开区吉林化纤碳纤维产业基地等项目，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完成数据采集、指标划拨、补充耕地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数据采集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耕地保护和利用能力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批而未供土地上图入库工作 (*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市辖区内批而未供土地数据上图工作； 目标2：形成完备的工作成果，验收合格。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市辖区内批而未供土地数据上图工作； 目标2：形成完备的工作成果，验收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数据入库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时限	0	12月底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过程监管，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按合同约定工作提供测绘成果数据	按合同约定工作提供测绘成果数据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土地评估费 (土地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 (*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预计完成市辖区年度土地二级市场建设用地审批地价评估，达到评估报告采用标准，预计为全市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供地提供土地价格依据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完成市辖区年度土地二级市场建设用地审批地价评估，达到评估报告采用标准，预计为全市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供地提供土地价格依据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宗地数量	>=1宗	>=8宗	10
		质量指标	报告采用率	>=55%	>=95%	20
		时效指标	完成电子备案评估报告	0	12月底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土地评估能力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报告编制及评审费用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80				
	其中：财政拨款	22.8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5家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报告及评审，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增加经济效益，促进就业和社会和谐，矿区环境明显改善，推进矿山企业绿色矿山建设达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5家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报告及评审，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增加经济效益，促进就业和社会和谐，矿区环境明显改善，推进矿山企业绿色矿山建设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报告编制数量	>=3个	>=5个	10
			第三方评估报告评审数量	>=3个	>=5个	10
		质量指标	第三方评估报告编制符合规范标准并通过评审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评估报告及评审	7月底	12月底
		评审报告编制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效果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产矿山矿区环境明显改善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项目的台账整理和工作方案编制并组织进行数据整理					
年度绩效目标	优化全市土地资源配，提高土地利用率，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数据入库完成率	>=60%	>=10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数据入库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过程监管，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按合同约定工作提供测绘成果数据	按合同约定工作提供测绘成果数据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矿业权出让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矿业权出让必要的地质条件）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发改部门评审，核算资金需求，确定治理方法措施。 目标2：完成吉林市及9个县（市、区）新建监测台站74处，安装监测设施。按照治理方案，及时开展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构建完善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全天候、全时段、全要素对地质灾害进行监测预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台站建设数量	<=0个	<=74个	20
		质量指标	建设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时限		12月31日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能力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矿业权招拍挂出让前期工作成本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6.00				
	其中：财政拨款	206.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由采矿权设置项目所在地政府组织准备招拍挂出让前期材料，所形成的工作成本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支付。					
年度绩效目标	由采矿权设置项目所在地政府组织准备招拍挂出让前期材料，所形成的工作成本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准备招拍挂出让前期材料的采矿权个数	>=1个	>=1个	10
		质量指标	所提交的材料符合采矿权招拍挂要求，达到一定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所提交的材料齐全后及时组织开展招拍挂工作	<=60工作日	<=60工作日	2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矿业权有偿出让工作保障能力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矿业权出让前期要件）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30				
	其中：财政拨款	6.3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做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达到评审标准，提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达到评审标准，提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完成情况	>=5个	>=10个	2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7月31日	12月31日	15
	效果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矿山生态得到恢复	改善	改善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矿业权出让后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验收。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0.00				
	其中：财政拨款	81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十四五”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核算资金需求，确定治理方法措施。 目标2：公开招标，确定治理单位。按照治理方案，及时开展矿山恢复治理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保护矿山地质环境，减少矿产资源开采活动造成的矿山地质环境破坏，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矿产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和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开展6个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恢复治理个数	<=0个	<=6个	20
		质量指标	工程治理验收合格率	>=0%	>=90%	20
		时效指标	治理工程完成时限		12月31日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矿山生态环境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节地评价项目专家评审费(*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80				
	其中：财政拨款	6.8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市辖区内建设用地项目在建设用地区审查、报批环节的节地评价工作，达到专家同意标准，预计对每宗建设项目达到节约集约供地标准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市辖区内建设用地项目在建设用地区审查、报批环节的节地评价工作，达到专家同意标准，预计对每宗建设项目达到节约集约供地标准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价宗地数量	>=1宗	>=1宗	20
			评价结果准确率	>=95%	>=95%	20
			评价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评价结果应用度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储量年报评审、核查监测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一、对申请的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组织完成评审备案及相关工作。 二、对市级、省级及部级发证生产矿山年度报告，组织完成评审及相关工作。 三、接受省厅的储量统计质量检查。					
年度绩效目标	一、对申请的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组织完成评审备案及相关工作。 二、对市级、省级及部级发证生产矿山年度报告，组织完成评审及相关工作。 三、接受省厅的储量统计质量检查。评审及检查合格率达到100%，增加了矿产资源储量，保障矿业持续发展，助推当地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核查矿山数量	>5个	>5个	10
			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评审数量	<=20个	<=20个	10
			矿山储量年报评审数量	<=20个	<=20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评审备案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评审报告编制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作为矿山开发利用要件支持能力	提升	提升	20
矿业持续发展保障能力			提升	提升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镇低效用地开发专项规划编制（2023-2025）（*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50				
	其中：财政拨款	45.5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1.完成城镇低效用地地标图建库工作 2.完成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文本初稿编制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文本成果编制及评审报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数量	=0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方案编制合格率	>=0%	>=100%	2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编制成果应用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7.20				
	其中：财政拨款	77.2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照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城镇基准地价更新与平衡技术要点》《标定地价更新技术要点》《吉林省公示地价系列数据库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开展资料收集、外业样点价格调查、定级测算、基准地价测算等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城镇基准地价更新与平衡技术要点》《标定地价更新技术要点》《吉林省公示地价系列数据库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完成定级测算、基准地价测算、数据库建设，成果完善及报批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库建设	=0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成果合格率	=0%	=100%	20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市场动变化分析能力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吉林市不动产、房产、税务一窗受理平台（不动产、税务、房产审批收费平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4.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预计一年内完成建立交易、缴税、登记一体化服务体系要求，设立一窗受理平台系统，可节省三家单位受理、扫描人员7人左右的人力资源，实现不动产登记、房屋交易、契税缴纳业务的统一受理窗口，统一接收登记、交易、税务等三方收件材料并进行扫描，对业务信息进行录入、分发，三家单位中可以实时查看交易过程、登记过程与缴税信息。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一年内完成建立交易、缴税、登记一体化服务体系要求，设立一窗受理平台系统，可节省三家单位受理、扫描人员7人左右的人力资源，实现不动产登记、房屋交易、契税缴纳业务的统一受理窗口，统一接收登记、交易、税务等三方收件材料并进行扫描，对业务信息进行录入、分发，三家单位中可以实时查看交易过程、登记过程与缴税信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流程梳理个数	>=10个	>=10个	20
		质量指标	标准接口建设完成率	>=95%	>=95%	20
		时效指标	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交易便民性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项目（*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00				
	其中：财政拨款	9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吉林市区片综合地价调整工作，达到土地管理法要求，指导我市征地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吉林市区片综合地价调整工作，达到土地管理法要求，指导我市征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方案	=0套	=1套	20
		质量指标	编制成果合格率	=0%	=100%	20
		时效指标	编制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征地补偿标准合理性情况	提升	提升	2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情况	促进	促进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吉林市2023年土地征收和成片开发方案及吉林市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方案编制工作（*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3.00				
	其中：财政拨款	103.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2021年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调整及吉林市2023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达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要求，指导我市经营性用地征地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2021年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调整及吉林市2023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达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要求，指导我市经营性用地征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数量	=1个	=1个	10
			调整方案编制数量	=1个	=1个	10
		质量指标	方案评审通过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征地成片开发合理性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吉林市标定地价更新及国有农用地基准地价更新（*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照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城镇基准地价更新与平衡技术要点》《标定地价更新技术要点》《吉林省公示地价系列数据库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开展资料收集、标定区域划定、标准宗地测算等；按照《农用地估价规程》有关要求，完成数据的资料收集、外业的采集和数据库的初步建设、文本初步编制。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城镇基准地价更新与平衡技术要点》《标定地价更新技术要点》《吉林省公示地价系列数据库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完成文本编制、价格测算、数据库建设；按照《农用地估价规程》有关要求，完成成果编制、数据库建设和专家验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图斑数量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更新成果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数据更新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新成果适用性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专家论证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				
	其中：财政拨款	2.6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聘请专家论证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完成矿业权招拍挂出让确定起始价工作，保障矿业权有偿出让工作顺利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	聘请专家论证矿业权出让收益起始价，完成矿业权招拍挂出让确定起始价工作，保障矿业权有偿出让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论证个数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论证结果利用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论证完成时限	<=7工作日	<=7工作日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矿业权有偿出让工作	有效保证	有效保证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监管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9.40				
	其中：财政拨款	719.4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按时完成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监管					
年度绩效目标	按时完成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监管，提高自然资源利用开发合理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法行为查处数量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成果适用性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不动产信息共享集成升级改造项目（不动产收费网上办理）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与省级“一窗办事”平台的系统对接，并通过省级平台与其他横向部门进行数据实时共享，为不动产登记所需的信息提供准确数据。切实做到便民利企，加快完善信息平台网络运维环境，推动信息互通共享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服务水平。通过技术对接省厅建设的电子证照系统，实现我市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功能。					
年度绩效目标	与省级“一窗办事”平台的系统对接，并通过省级平台与其他横向部门进行数据实时共享，为不动产登记所需的信息提供准确数据。切实做到便民利企，加快完善信息平台网络运维环境，推动信息互通共享和“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不断提升不动产登记便民利企服务水平。通过技术对接省厅建设的电子证照系统，实现我市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功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3次	>=3次	20
		质量指标	系统管理模块完成率	>=95%	>=95%	20
		时效指标	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便民利民性	提高	提高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采矿权评估费（矿业权出让前期成本）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50				
	其中：财政拨款	17.5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对已经收取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矿业权评估报告，按照“谁委托、谁付费”的原则支付评估费用。					
年度绩效目标	对已经收取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矿业权评估报告，按照“谁委托、谁付费”的原则支付评估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编制评估报告个数	>=1个	>=1个	10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独立、客观、公正、真实、完整，达到一定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评估报告公示	<=10工作日	<=10工作日	2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参考矿业权评估价值收取矿业权出让收益	>=50万元	>=500万元	20
社会效益指标		评估结果应用度情况	提升	提升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2024年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完成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达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要求，指导我市经营性用地征地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达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要求，指导我市经营性用地征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片开发方案文本	=0套	=1套	20	
			质量指标	验收成果合格率	=0%	=100%	2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征地成片开发合理性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不动产登记审批系统网络及硬件环境服务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3.60				
	其中：财政拨款	173.6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提供吉林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硬件整体环境服务，服务器端基础软件服务，服务器端到终端的专线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提供吉林市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硬件整体环境服务，服务器端基础软件服务，服务器端到终端的专线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整体环境服务数量	=4项	=4项	10
			基础软件服务数量	=3项	=3项	10
			保证网络带宽条数	=2条	=2条	10
	质量指标	网络延迟时间	<=3毫秒	<=3毫秒	10	
		时效指标	提供服务有效时间	全年	全年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社会化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2023土地评估费（土地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预计完成市辖区年度土地二级市场建设用地审批地价评估，达到评估报告采用标准，预计为全市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供地提供土地价格依据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完成市辖区年度土地二级市场建设用地审批地价评估，达到评估报告采用标准，预计为全市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供地提供土地价格依据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地评估数量	>=8宗	>=8宗	20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采用率	>=95%	>=95%	20
		时效指标	完成电子备案评估报告	7月	12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区土地规划有效性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2024年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市辖区120宗标准宗地地价监测数据采集及维护； 目标2：按要求时限完成季度监测成果上报。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市辖区120宗标准宗地地价监测数据采集及维护； 目标2：按要求时限完成季度监测成果上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宗地数量	<=120宗	<=120宗	20
		质量指标	成果上报合格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成果上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市场动态变化分析能力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2022年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重新安排）（*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预计批而未供地块完成项目的台账整理和工作方案编制并组织进行数据整理工作，达到数据入库工作全部完成标准，预计产生提高土地利用率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批而未供地块完成项目的台账整理和工作方案编制并组织进行数据整理工作，达到数据入库工作全部完成标准，预计产生提高土地利用率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据库更新	=1个	=1个	20
		质量指标	数据库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数据入库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利用能力情况	提升	提升	4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4-规自局-2023年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政府性基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预计批而未供地块完成项目的台账整理和工作方案编制并组织进行数据整理工作，达到数据入库工作全部完成标准，预计产生提高土地利用率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批而未供地块完成项目的台账整理和工作方案编制并组织进行数据整理工作，达到数据入库工作全部完成标准，预计产生提高土地利用率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数据入库完成率	>=60%	>=100%	20
		质量指标	数据库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数据入库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利用能力情况	提升	提升	4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2692.3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7172.32 万元；上年结转 552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03.63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2692.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172.32 万元，占 56.51%；上年结转 5520 万元，占 43.49%。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84.72 万元，占 90.4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87.6 万元，占 9.59%。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5120 万元，占 92.7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400 万元，占 7.25%。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269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9.74 万元，占 10.32%；项目支出 11382.59 万元，占 89.68%；。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692.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入 7172.32 万元，上年结转 552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6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087.6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299.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1.2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60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9.74 万元，占 11.29%；项目支出 10294.99 万元，占 88.7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110.99 万元，占 84.83%；公用经费 198.75 万元，占 15.17%。

额外需要说明的是，2024 年度委托业务费（30227-委托业务费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13.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减少 608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7.19 万元，占 1.27%，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

卫生健康（类）支出 56.66 万元，占 0.49%，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1299.68 万元，占 97.37%，主要用于规划和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1.20 万元，占 0.8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09.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10.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98.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2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27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3.9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97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3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3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87.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1087.60 万元，占 100%。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087.60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自然资源管理及土地管理业务支出。

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98.7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6.91万元，下降22.26%，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353.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93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295.1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年底，单位共有车辆1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7060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11382.59万元，其中二级项目116个；使用本年拨款5930.5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5452.09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年确定30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5930.5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单位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 府采 购 (是 /否)	特殊情况说明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5,094.20	4,413.10	681.10		否	否	
2024-规自局-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监管		719.40	719.40			是	否	
占补平衡补充耕地指标		2,560.20	2,560.20			是	否	
2024-规自局-不动产登记审批系统网络及硬件环境服务项目		35.00	35.00			否	否	
2024-规自局-采矿权评估费（矿业权出让前期成本）		17.50	17.50			否	否	
2024-规自局-矿业权招拍挂出让前期工作成本费		145.00	145.00			是	否	
2024-规自局-不动产信息共享集成升级改造项目（不动产收费网上办理）		45.00	45.00			否	否	
2024-规自局-矿业权出让后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验收。		810.00	810.00			是	否	
2024-规自局-矿业权出让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矿业权出让必要的地质条件）		81.00	81.00			否	否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政府性基金）		77.20		77.20		是	否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镇低效用地开发专项规划编制（2023-2025）（*政府性基金）		45.50		45.50		否	否	
吉林市标定地价更新及国有农用地基准地价更新（*政府性基金）		80.00		80.00		是	否	
2024-规自局-吉林市2023年土地征收和成片开发方案及吉林市2021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调整方案编制工作（*政府性基金）		103.30	0.00	103.30		否	否	
2024-规自局-吉林市（城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项目（*政府性基金）		98.00	0.00	98.00		是	否	
2024-规自局-2024年吉林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政府性基金）		70.00	0.00	70.00		是	否	
2024-规自局-2024年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政府性基金）		36.00	0.00	36.00		否	否	
2024-规自局-2023土地评估费（土地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政府性基		10.00	0.00	10.00		否	否	
2024-规自局-2023年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政府性基金）		10.00	0.00	10.00		否	否	
2024-规自局-2022年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重新安排）（*政府性基金）		10.00	0.00	10.00		否	否	
2024-规自局-2022-2023年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政府性基金）		71.60	0.00	71.60		否	否	
2024-规自局-土地评估费（土地二级市场-宗地内翻、改、扩建项目）（*政府性基金）		6.00	0.00	6.00		否	否	
2024-规自局-土地评估费（土地一级市场划拨、协议出让）（*政府性基金）		8.50	0.00	8.50		否	否	
2024-规自局-批而未供土地上图入库工作（*政府性基金）		45.00	0.00	45.00		否	否	
2024-规自局-批而未供地块数据年度更新整理（*政府性基金）		10.00	0.00	10.00		否	否	